

大武口区人民政府规章标准文本

●权威性●法规性●政策性●指导性

大武口区人
民政府公报

编辑委员会

主任:周 浩

副主任:王生法 田 斌

委员: 王生法 兰恩赦

徐 辉 邱再新

赵正平 朱立志

马 艳 贾 倩

(月刊)

2021 年第 01 期

(总第 22 期)

2021 年 1 月 31 日

目录

【党政办联合发文件】

- 1、中共大武口区委办公室 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区属国有企业综合改革工作推进领导小组的通知
石大党办综〔2021〕4 号.....1

【大武口区委办公室文件】

- 2、中共大武口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区委常委会 2020 年度民主生活会方案》的通知
石大党办综〔2021〕2 号.....4

【大武口区政府办公室文件】

- 3、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大武口区 2021 年春节“送温暖”慰问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石大政办发〔2021〕1 号.....8

发布政令宣传政策 指导工作服务社会

目录

【大武口区人民政府大事记】

4、大武口区人民政府 2021 年 1 月大事记.....	18
-------------------------------	----

主 编：王生法
责任编辑：邱再新
赵正平
朱立志
马 艳
贾 倩

主管：大武口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主办：大武口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编辑出版：大武口区人民政府
政务公开办公室
地址：石嘴山市大武口区朝阳西街99
号区政府办公楼2层202室
邮政编码：753000
电话：（0952）2033625
传真：（0952）2013083
邮箱：dwkzw@163.com
网址：<http://www.dwk.gov.cn>
印刷：宁夏凤鸣彩印广告有限公司

中共大武口区委办公室 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区属国有企业综合改革工作 推进领导小组的通知

石大党办综〔2021〕4 号

区直各党委（党组）、党工委、总支、支部，各部门，各区属国有企业：

为推进国有资产监管机构职能和监管方式转变，推动政企分开、政资分开、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解决多头管理造成的监管主体缺失、监管缺位错位等问题，完善国有资本授权经营体制，促进资产监管与业务指导相协调、党管干部与出资人代表履责相协调。经研究决定，成立区属国有企业综合改革工作推进领导小组。

一、综合改革对象

区属国有独资公司及其出资成立的独资子公司。

二、综合改革内容

截至 2020 年末，区属国有独资公司及其出资成立的独资子公司的资产、债权、债务、股权投资收益等；区属国有企业的管理情况及管理制度。

三、领导小组及职责

（一）成立区国有企业综合改革领导小组

组 长：苏焕喜 区委副书记、区人民政府区长

副组长：吴 亮 石嘴山高新区党工委副书记、管委会、常务副主任

周 浩 区委常委、区人民政府副区长

成 员：刘廷明 石嘴山高新区管委会副处级干部

霍雯霞 区纪委副书记、监委副主任

刘 勇 区委组织部副部长

王冬梅 区财政局局长

苏丽华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高灵芝 区审计局局长

唐继军 区司法局局长

王 静 区文化旅游广电局局长

许立峰 区信访局局长

严 波 星海镇镇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王冬梅同志任办公室主任。

（二）领导小组工作职责

1.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财政局，负责综合改革过程中各部门（单位）、各企业业务的协调指导工作，做好股权划转、资产移交、帐务调整、债权债务处置等工作。根据领导小组批准的改革方案，负责具体工作组织实施，制定和完善区属国有企业运行和决策制度、规则，成员单位予以配合。

2. **纪委监委：**负责查处综合改革过程中发现的违纪违规问题，受理群众举报。

3. **组织部：**负责国有企业党支部的管理调整工作，法人代表的人事管理工作。

4. **财政局：**根据资产、债权债务核查结果，商各成员单位，拟定综合改革方案，报领导小组批准后实施。

5.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企业人员安置补偿方案及人员档案移交等事宜。

6. **审计局：**负责资产清查、负债、损益的审计工作，企业负责人经济责任审计等工作。

7. **司法局：**负责提供企业债权债务确权处置的法律咨询及意见建议。

8. **文化旅游广电局、星海镇：**负责本部门企业的改制工作，负责拟定本部门所属企业兼并、重组方案并组织实施。

9. **信访局：**负责信访接待，对综合改革期间的信访事项，及时报领导小组办公室协调相关部门依法处置。

四、工作要求

（一）**周密安排部署。**各职能部门和责任单位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周密部署，早谋划、早行动，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各企业要根据实际，有序开展企业相关准备工作，依法办理相关手续，高质量完成相关工作任务。

（二）**严格落实责任。**各职能部门和责任单位要认真履行职责，加强沟通协调，共同推进改革工作。保持企业综合改革期间安全稳定。

（三）**严把时间节点。**各职能部门和责任单位要严格按照本方案要求，在 2 个月内完成资产和债权债务的清理审计工作；在 4 个月内，拟定改革方案。6 个月内完成经批准的综合改革方案并推进

实施。

（四）强化督促检查。领导小组及办公室要加强督促检查和指导，及时掌握国有企业综合改革工作进展情况，发现并解决存在问题，确保工作稳步推进、取得实效。

中共大武口区委办公室

大武口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 1 月 18 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中共大武口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区常委会 2020 年度民主生活会方案》的通知

石大党办综〔2021〕2 号

区委各常委，区直有关部门党组织：

《区常委会 2020 年度民主生活会方案》已经区委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中共大武口区委办公室

2021 年 1 月 11 日

区常委会 2020 年度民主生活会方案

按照中共中央《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若干规定》和自治区纪委、自治区党委组织部《关于认真开好 2020 年度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的通知》（宁组通〔2020〕76 号）要求，现就开好区常委会 2020 年度民主生活会提出如下方案。

一、民主生活会主题

区常委会 2020 年度民主生活会的主题是：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加强政治建设，提高政治能力，坚守人民情怀，夺取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伟大胜利，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

二、时间地点

拟于 2021 年 1 月底前（具体时间待定），在区委四楼会议室召开，会期半天。

三、参加人员

邀请市长张利同志到会指导；

邀请市第四指导组有关领导参加；

区委书记、副书记、各常委；

邀请区人大、政协主要负责同志，区纪委监委、

区委办公室、区委组织部负责同志列席。

四、会议议程

主持：张戈同志

1. 张戈同志简要介绍区常委会 2020 年度民主生活会准备情况；

2. 通报区常委会“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

题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整改清单落实情况（书面）；

3. 通报区委常委会征求意见情况（书面）；

4. 张戈同志代表区委常委会作对照检查；

5. 书记、副书记、常委逐一进行对照检查，作自我批评，其他班子成员对其提出批评意见；

6. 张利同志讲话；

7. 张戈同志小结，并代表区委常委会表态发言。

五、具体工作要求

（一）深化学习研讨。常委会成员要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研读《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在全国抗击新冠肺炎疫情表彰大会、纪念中国人民志愿军抗美援朝出国作战 70 周年大会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本领域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刻领会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统揽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科学把握我们党所处的历史新方位和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统筹推进“四个伟大”的系列重大战略决策、部署和意图，强化忧患意识，发扬斗争精神，更加自觉地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为顺利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做好思想准备和工作准备。认真学习党章、《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关于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的意见》，认真学习自治区党委十二届十次、十一次、十二次全会精神和《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关于完善基层治理体系提高基层治理能力的若干意见》（宁党发

〔2020〕8 号）、《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 继续建设经济繁荣民族团结环境优美人民富裕的美丽新宁夏的决定》（宁党发〔2020〕16 号）、《关于完善基层宗教治理体系提高治理能力的实施意见》（宁党办〔2020〕36 号）等，认真学习市委十届八次、九次全会及区委九届六次、七次全会精神 and 《中共大武口区委员会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 继续建设经济繁荣民族团结环境优美人民富裕的美丽新宁夏的决定及市委实施意见〉的实施方案》（石大党发〔2020〕19 号）、《中共大武口区委员会关于完善基层治理体系 提高基层治理能力的实施方案》（石大党发〔2020〕20 号）等，持续推动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更加自觉地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和自治区党委各项决策部署上来，团结带领人民群众为完成新时代党的历史使命而不懈奋斗。

要采取个人自学、集体研讨等方式，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推动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往深里走、往实里走、往心里走。进一步深化认识、统一思想，打牢开好民主生活会的思想基础。

完成时限：2021 年 1 月 25 日前

责任单位：区委办公室、区委宣传部

（二）广泛征求意见建议。采取书面征集、座谈征集等途径征求对区委常委会及成员的意见，并原汁原味进行反馈。

1. 书面征求区委委员、纪常委、离退休干部代表的意见建议，并进行梳理汇总。（**完成时限：**

2021 年 1 月 15 日前，**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

2. 召开由部分区直部门党组（党委）书记、镇（街道）党（工）委书记、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区第九次党代会代表参加的征求意见会，并进行梳理汇总。（**完成时限：**2021 年 1 月 15 日前，**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

3. 委托区人大常委会党组、政协党组分别召开座谈会，征求区人大常委会委员、区政协常委及部分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的意见建议，并梳理汇总。（**完成时限：**2021 年 1 月 15 日前，**责任单位：**区人大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

4. 常委会成员利用谈心谈话，结合工作分工征求分管部门对自己的意见建议。（**完成时限：**2021 年 1 月 15 日前，**责任单位：**各常委所在部门）

通过各种方式征求到的意见建议，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前反馈到区委办公室统一汇总，并报张戈同志审阅后，向常委会成员进行反馈。区委常委会及成员结合征求到的意见建议，找准找实问题，主动认领问题，把自己摆进去，查摆分析根源。

（三）深入开展谈心谈话。区委主要领导同志要带头开展谈心谈话，常委会成员相互之间、与分管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必谈。同时，主动接受党员、干部和群众的约谈。谈心谈话要一对一、面对面，既谈工作问题、也谈思想问题，既谈自身差距、也提醒对方不足，通过谈心谈话沟通思想、听取意见，指出不足，提出建议。

完成时限：2021 年 1 月 20 日前

责任单位：区委办公室、各常委所在部门

（四）认真准备区委常委会对照检查材料和个人发言提纲。要紧扣民主生活会主题，对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的重要指示精神，对照党章

党规党纪，对照初心使命，把自己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把工作摆进去，重点从 5 个方面进行对照检查：**一是**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把握正确政治方向，提高政治能力，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二是**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充分发挥各级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团结带领人民群众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市委和区委各项决策部署。**三是**履职尽责，担当作为，着力破解突出矛盾和问题，防范化解风险挑战，统筹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全力抓好脱贫攻坚，努力打造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四是**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自治区党委十二届十次、十一次、十二次全会精神，对照党中央、自治区党委提出的“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和 2035 年远景目标，加强科学谋划，查找短板弱项。**五是**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贯彻执行《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带头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旗帜鲜明地批评和纠正违规违纪言行，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自治区若干规定精神，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

区委常委会及成员要紧紧密结合个人思想、学习和工作实际，逐个对照、逐条查找、逐项梳理，找准查实存在的突出问题，深入进行党性分析，深刻挖掘问题根源，有针对性地制定整改措施。在此基础上，认真撰写区委常委会对照检查材料和个人发言提纲，要本着对党忠诚、对事业负责的态度认真修改，直奔主题、直面问题，从具体人具体事入手，切实查摆个人责任，深刻剖析思想、政治、组织、

作风、纪律上存在的问题。区委常委会对照检查材料由张戈同志主持，区委办公室负责起草；常委会成员要自己动手撰写发言提纲，坚决杜绝他人代笔、照抄照搬，甚至从网上下载、购买相关材料等行为，一经查实，严肃处理。

完成时限：2021 年 1 月 20 日前

责任单位：区委办公室、各常委所在部门

（五）严肃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区委常委会及成员要遵循“团结—批评—团结”的方针，以刀刃向内的自我革命精神，充分运用批评和自我批评武器，开展积极健康的思想斗争，增强发现和解决自身问题的能力。自我批评要开门见山，不遮遮掩掩、不避重就轻，防止以讲道理代替摆问题，以班子问题、下级问题代替个人问题。相互批评要真点问题、点真问题，既指出差距不足，又提出改进意见，防止以工作希望代替批评意见。区委主要领导同志要明确提出要求，带头开展批评，常委会成员对批评意见要正确对待、虚心接受，有则改之、无则加勉。民主生活会既要有严肃认真查摆问题、开展批评的辣味，又要有同志之间相互帮助的真情，开出凝聚共识、团结奋斗，干事创业、狠抓落实的好氛围好效果。

民主生活会上，区委常委会及成员要对“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和上一年度有关专题民主生活会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进行报告。常委会成员要对本年度个人有关重大事项如实报告，对群众反映、巡视反馈、组织约谈函询的问题要逐项说清楚、谈透彻，受到问责的要作出深刻检查。

（六）抓好问题整改。针对会上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情况，进一步明确整改方向，完善整改措施，防止说归说、做归做。坚持把年度民主生活会的问

题整改，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和中央及自治区党委确定的专项整治、巡视整改尚未完成的问题整改贯通起来，一体提出整改方案，持续用力推动新老问题一起改、改到位。坚持“当下改”和“长久立”相结合，既“治已病”又“防未病”，健全制度机制，补齐短板弱项。区委常委会及成员整改情况要通过适当方式在一定范围内向党员、群众公开。

完成时限：2021 年 2 月 10 日前制定整改清单

责任单位：区委办公室

六、其他有关事项

1. 民主生活会会务工作由区委办公室负责。
2. 区委办公室负责落实市委参会领导；区纪委、区委组织部分别负责落实第四指导组相关参会领导。
3. 区委常委会“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整改清单落实情况、征求意见情况、对照检查材料、会议议程、主持词等会议材料由区委办公室负责。
4. 区委办公室在民主生活会召开前 10 日和召开后 15 日内，分别向市纪委、市委组织部报送民主生活会方案、召开情况报告、会议记录。
5. 各常委要参加本人所在党支部或党小组的组织生活会。在不同班子中任职的，还要参加其所在任职班子的民主生活会，同时要指导至少 1 个分管部门（单位）党委（党组）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
6. 区人大常委会、政府、政协党组 2020 年度民主生活会，由人大常委会、政府、政协党组根据有关要求，参照区委常委会 2020 年度民主生活会方案，分别提出方案报区委审批后组织实施。

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大武口区 2021 年春节 “送温暖”慰问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石大政办发〔2021〕1 号

星海镇、区直各部门、各街道办事处，驻地有关单位：

现将《大武口区 2021 年春节“送温暖”慰问活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落实。

大武口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 1 月 8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大武口区 2021 年春节“送温暖”慰问活动 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做好我区困难群众帮扶解困工作，让困难群众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与温暖，特制定本方案。

一、慰问形式

（一）**集中走访慰问。**由区四套班子主要领导带队，对驻地部队、基层派出所、城乡困难居民、困难党员、困难一线环卫工人、森林防火等人员进行走访慰问。

（二）**部门帮扶慰问。**按照《关于进一步优化完善结对共建和在职党员到社区报到工作的通知》

（石大党组通〔2020〕36 号）要求，各结对共建单位参照春节慰问指标与居（村）委员会开展“一对一”帮扶慰问，做到既尽力而为，又量力而行，切实提升困难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三）**流浪乞讨人员巡查救助。**按照《大武口区关于加强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行动工作

实施方案》（石大政办发〔2020〕41 号）要求，区民政局、区自然资源局、区卫生健康局、区综合执法局、大武口区公安分局、星海镇及各街道办事处等部门按照工作职责，把加强和改进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和流浪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对易肇事肇祸精神病人及时送定点医院救治；对不愿到救助管理机构接受救助的人员，提供大衣、棉被、热水、食物等物资，保障人身安全，防止发生意外。

二、慰问时间

第一阶段（准备阶段）：2020 年 11 月 10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根据摸底情况建立慰问对象数据库，多方筹集慰问资金和物资，做好“送温暖”慰问活动前期准备工作。

第二阶段（春节慰问）：2021 年 1 月 10 日—2021 年 2 月 10 日，根据“送温暖”慰问分工和任务，全面开展春节慰问工作，确保对困难群众走访慰问全覆盖。

三、责任分工

（一）区委办、人大办、政府办、政协办负责牵头组织四套班子领导集中慰问活动，各相关部门配合，做好确定慰问对象、上报基本情况、准备慰问物资、通知联络等工作；

（二）区政协负责对 100 户因病、因残等原因致贫的老年人家庭进行慰问；

（三）区委组织部负责对 385 名离退休老干部、离退休干部遗属、机关事业单位退休的常年患病人员、专家、优秀人才等进行慰问；

（四）区委宣传部负责对 10 名道德模范和“最美人物”进行慰问；

（五）区委统战部负责对 70 名各民主党派、宗教界人士进

行慰问；

（六）区委政法委负责对 20 名困难干警进行慰问；

（七）区总工会负责对 10 个重点项目施工单位和 94 名困难职工进行慰问；

（八）区妇联负责对 60 名贫困妇女儿童进行慰问；

（九）区工商联负责对 10 名会员企业困难职工进行慰问；

（十）区卫生健康局负责对 80 户少生快富、奖励扶助、特别扶助等计划生育困难户进行慰问；

（十一）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负责对 10 名水域安全、动物防疫安全、大气污染防治人员进行慰问；

（十二）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负责对 4 个驻大武口区部队和 412 名优抚对象、困难军人家属进行慰问；

（十三）区自然资源局负责对 300 名森林防火困难人员进行慰问；

（十四）区综合执法局负责对 300 名环卫、城管执法、市政管护等困难工作人员进行慰问；

（十五）区教育体育局负责对 20 名困难一线教师进行慰问；

（十六）区文化旅游广电局负责对 12 名文化名人代表进行慰问；

（十七）区应急管理局负责对 2 个消防单位进行慰问；

（十八）区民政局负责对城乡低保人员、高龄低收入老人、特困供养对象、孤儿及困境儿童共 3295 人（户）进行慰问；

(十九)星海镇、各街道办事处配合各部门做好入户走访工作，并对各部门的慰问情况进行统计。

四、慰问资金

2021 年春节“送温暖”慰问活动资金 233.745 万元，其中需区财政拨款 163.945 万元，部门自筹 69.8 万元。各部门、各单位对结对帮扶户的慰问标准为 350 元/户，采取发放物资的形式进行慰问（详见附件 2）。

五、工作要求

(一)聚力民生，深入群众当中。各部门、各单位要将此次慰问活动与脱贫攻坚、帮扶解困工作结合起来，努力扎实、用心用情做好民生保障工作，党员干部要以此次走访慰问为契机，深入居（村）委会和居民家中，了解群众的诉求和期盼，解决好事关人民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让更多困难群众能够切实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心关爱。

(二)分类协作，摸清困难底数。各部门、各单位要按照方案部署安排，重点做好辖区城乡低保人员、高龄低收入老年人、特困供养对象、孤儿、重度残疾人、丧失劳动能力的危重病人等低收入家

庭的慰问工作。对因突发性事件造成基本生活出现暂时困难的家庭及时给予救助，帮助他们解决生活困难。建立慰问对象信息数据库，强化协作配合，确保做到全覆盖、不重复、不遗漏。

(三)务实高效，强化资金管理。各单位要切实加大民生保障力度，确保在春节前将各项慰问落实到位。慰问活动要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监管力度，慰问对象实名登记，确保专款专用。

(四)加强宣传，营造良好氛围。区委宣传部要做好春节慰问活动的宣传报道工作。动员社会各界力量广泛参与，确保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形成人人关爱、互帮互助的良好社会氛围。各部门、各单位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前，将活动开展情况报送区民政局。

附件：1.大武口区 2021 年春节“送温暖”活动拟慰问对象统计表

2.大武口区 2021 年春节“送温暖”活动结对共建帮扶安排表

附件 1

大武口区 2021 年春节“送温暖”活动拟慰问对象统计表

序号	责任单位	慰问数量		慰问对象	慰问标准 (元)	所需资金 (万元)		
		合计	人/户/单位			小计	自筹 资金	财政拨款
1	区政协	100 户	100 户	因病、因残等原因致贫的老年人家庭	1000	10	10	—
2	区委组织部	385 人	280 人	困难党员	500	14	14	—
			30 人	各级各类人才	500--2000	2	2	—
			75 人	1. 离休干部 4 人	1000	0.4	1	5.12
				2. 副处级以上退休老干部 32 人	1000	3.2		
				3. 离退休干部遗属 19 人	800	1.52		
				4. 常年患病退休党员 20 人	500	1		
3	区委宣传部	10 人	10 人	道德模范	500	0.5	0.5	—
4	区委统战部	70 人	45 人	1. 各宗教活动场所负责人	500	2.25	3.5	—
			9 人	2. 各民主党派负责人	500	0.45		
			11 人	3. 困难少数民族	500	0.55		
			3 人	4. 民族团结创建先进人物	500	0.15		
			2 人	5. 退役复转军人	500	0.1		
5	区委政法委	20 人	20 人	困难干警	500	1	0.5	0.5
6	区总工会	94 人 10 个单位	94 人	困难职工	1000	9.4	19.4	—
			10 个单位	重点项目施工单位	10000	10		

序号	责任单位	慰问数量		慰问对象	慰问标准 (元)	所需资金 (万元)		
		合计	人/户/单位			小计	自筹 资金	财政拨款
7	区妇联	60 人	60 人	贫困妇女儿童(含单亲、两癌、高龄贫困妇女和孤残、留守儿童)	500	3	3	—
8	区工商联	10 人	10 人	会员企业困难职工	300	0.3	0.3	—
9	区卫生健康局	80 户	80 户	少生快富、奖励扶助、特别扶助等计划生育困难户	300	2.4	2.4	—
10	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10 人	10 人	水域安全、动物防疫安全、大气污染防治	500	0.5	0.5	—
11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412 人 4 个单位	412 人	优抚对象、困难军人军属	500	20.6	5.1	18
			4 个单位	1. 石嘴山军分区	10000	1		
				2. 预备役工兵团	5000	0.5		
				3. 市武警支队	5000	0.5		
				4. 区人武部	5000	0.5		
12	区自然资源局	300 人	300 人	森林防火困难人员	500	15	—	15
13	区综合执法局	300 人	300 人	城管、市政、环卫一线工作人员	500	15	—	15
14	区教育体育局	20 人	20 人	困难一线教师	500	1	1	—
15	区文化旅游广电局	12 人	12 人	文化名人代表	500	0.6	0.6	—
16	区应急管理局	2 个单位	2 个单位	1. 石嘴山市消防救援支队	5000	1	1	—
				2. 大武口区消防救援大队	5000			
17	区民政局	3295 人 (户)	3295 人(户)	1. 特困 169 人 2. 高龄 266 人 3. 低保 2811 户 4. 孤儿 11 人、困境儿童 38 人, 共 49 人	350 元/户	115.325	5	110.325
	合 计	慰问 16 个单位 13.5 万元, 慰问 5178 人(户) 220.245 万元。				233.745	69.8	163.945

附件 2

大武口区 2021 年春节“送温暖”活动结对共建帮扶安排表

序号	街道（镇）	社区（村）	共建单位		联系人	职务、联系电话	备注
			名 称	帮扶户数			
1	星海镇	隆惠村	区法院	10	杨建国	书记 13895164968	
2		果园村	区税务局	10	万聚宝	书记 13619522318	
3		祥河村		10	杨小龙	书记 13309563510	
4		星光村	区医疗保障局	10	刘彦虎	书记 15825321618	
5		星海村	区统计局	10	谢振锋	书记 13895124152	
6		富民村	星海镇卫生院	10	王淑明	书记 17795203228	
7		枣香村	区信访局	10	赵亚军	书记 13995329303	
8		临湖村	区档案馆	10	赵 亮	书记 15825364838	
9		东湖社区	大武口区公安分局	10	余海琴	书记 13519263331	
10		新民社区	区总工会	10	倪 萍	书记 13209662811	
11		古香社区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10	张学峰	书记 15729560392	
12		惠民社区	星海镇	10	倪 萍	书记 13209662811	
13	朝阳街道	万盛社区	区委办、区委政策研究室	10	申玉茹	书记 18095220988	
14		怡心社区	区法院	10	康广晶	书记 13995224414	
15		东胜社区		10	张 玉	书记 18795020607	
16		长庆社区	区检察院	10	张志坤	书记 18909552566	

序号	街道（镇）	社区（村）	共建单位		联系人	职务、联系电话	备注
			名 称	帮扶户数			
17	朝阳街道	长胜社区		10	杨 柳	书记 13099525708	
18		仁和社区	区委组织部	10	张云玲	书记 18995283731	
19		阳光社区	区委统战部	10	王 丽	书记 13995122684	
20		永康社区	区纪委监委（含巡察办）	10	曹巧红	书记 15909662987	
21		景苑社区	区委政法委	10	马宁芳	书记 15729560524	
22			朝阳街道办事处	10	杨双羽	主任 13519223738	慰问辖区低保、 高龄、特困、 孤儿
23	青山街道	裕园社区	区委编办	10	梁 玲	书记 15226262099	
24		永乐社区	区人大	10	张 丽	书记 18095225234	
25		红旗社区	团区委	10	李伟燕	书记 18409528818	
26		胜利社区	区教体局	10	金 梅	书记 18095201815	
27		团结社区			刘菊菊	书记 15729560549	
28		汉唐社区	区农村农村和水务局	10	杨 宁	书记 15379523135	
29		蓝山社区	区自然资源局	10	孙青梅	书记 13995161118	
30			青山街道办事处	10	吴 娜	主任 13519520680	慰问辖区低保、 高龄、特困、 孤儿

序号	街道（镇）	社区（村）	共建单位		联系人	职务、联系电话	备注
			名 称	帮扶户数			
31	人民路街道	工人街社区	区政府办	10	倪艳红	书记 15009529993	
32		建设社区	区财政局	10	黄 静	书记 13709561230	
33		红星社区	区综合执法局	10	杜秀明	书记 15729560634	
34		游东社区			张 燕	书记 13995424227	
35		文明社区	区网信办	10	张媛媛	书记 13895060388	
36		民生社区	区残联	10	沈玲玲	书记 13629569809	
37		东方社区	市生态环境局大武口区分局	10	姚秀玲	书记 15909522210	
38		星湖社区	人民路街道办事处	10	王 璐	书记 18209560987	
39	长城街道	健民社区	区政协机关	10	刘思容	书记 15296920881	
40		九〇五社区	区民政局	10	贺巧璞	书记 18795021060	
41		金山社区	区工商联	10	桂 宁	书记 18995205152	
42		荣景社区	区委宣传部	10	姜李娜	书记 18995268880	
43		鸣沙社区	区卫生健康局	10	牛彩霞	书记 15009524601	
44			长城街道办事处	10	丁志国	主任 18809561166	慰问辖区低保、 高龄、特困、 孤儿

序号	街道（镇）	社区（村）	共建单位		联系人	职务、联系电话	备注
			名 称	帮扶户数			
45	长胜街道	长胜村	区城投公司	10	郑自力	书记 13369566181	
46		龙泉村			杨立学	书记 13895023211	
47		潮湖村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10	罗刚朝	书记 13014216737	
48		骏马社区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0	陈丽华	书记 13995421826	
49		金驼社区			潘云英	书记 13895169608	
50		九竹社区	区工信商务局	10	张银利	书记 13409561767	
51		总机修厂社区			廉学琴	书记 13995324516	
52		奔牛社区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大武口区分局	10	叶红萍	书记 13139564567	
53		龙泉社区	长胜街道办事处	10	牟 娟	书记 13369527086	
54	长兴街道	兴民村	区应急管理局	10	路金良	书记 13099565663	
55		铁路社区			张小燕	书记 13995222188	
56		电厂社区	区妇联	8	李 玲	书记 13895163773	
57			长兴街道办事处	10	赵 潇	主任 18809529096	慰问辖区低保、 高龄、特困、 孤儿
58	石炭井街道	新华街社区	区审批服务管理局（含区政务服务服务中心）	10	马玉华	书记 18695221110	
59		红光街社区			闫小英	书记 18509529699	
60		文化街社区			翟景娜	书记 15008662722	
61			石炭井街道办事处	10	马小为	主任 13995221644	慰问辖区低保、 高龄、特困、 孤儿

序号	街道（镇）	社区（村）	共建单位		联系人	职务、联系电话	备注
			名 称	帮扶户数			
62	白芨沟街道	白芨沟社区	白芨沟街道办事处	12	何玉珍	书记 15729560758	共建单位太西公安分局已与长胜派出所合并
63		大峰社区			秦凤英	书记 15729560759	
64	锦林街道	锦林社区	区司法局	10	雷晓玲	书记 13895362068	
65		丽日社区	区科技局、区科协	10	秦 芳	书记 13995121005	
66		安康社区	区审计局	10	姜宁平	书记 15909620948	
67		府佑水香社区	区发改局	10	张 慧	书记 18295509550	
68		丽锦社区	锦林街道办事处	10	楚 霞	书记 15729560393	
69	沟口街道	翠柳社区	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10	冯秀松	书记 18709526260	
70		绿洲社区	区文化旅游广电局	10	周清燕	书记 13895023872	
71			沟口街道办事处	10	罗海波	主任 18095212711	慰问辖区低保、高龄、特困、孤儿
	合计			620			

大武口区人民政府大事记

2021 年 1 月 4 日 — 2021 年 1 月 31 日

1 月 11 日，召开区委常委会议，政府班子成员全体参加；

同日，苏焕喜区长参加自治区乌玛高速惠农至石嘴山段 PPP 项目专题会。

同日，召开市政府常务会议，周浩副区长参加会议；

同日，周浩副区长主持召开极寒天气保供及困难居民取暖专题会；

同日，张惠忠副区长陪同市政府分管领导督查疫情防控工作并参加市疫情防控指挥部例会；

1 月 12 日，苏焕喜区长检查疫情防控工作，周浩副区长、张惠忠副区长陪同检查；

同日，苏焕喜区长主持召开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会议，班子成员全体参加会议；

1 月 13 日，李婧副区长参加岁末年初全国安全防范工作视频会；

同日，参加区政协七届五次会议开幕会，班子成员全体参加会议；

1 月 14 日， 班子成员全体参加区十届人大六次会议；

同日，张惠忠副区长参加全国疫情防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

1 月 18 日，九天西部时空大数据中心项目投产仪式，苏焕喜区长、周浩副区长参加会议；

同日，召开区委经济工作暨重点项目第一次推进会，班子成员全体参加会议；

1 月 19 日，苏焕喜区长调研重点项目推进工作，李婧副区长陪同调研；

1 月 20 日，召开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苏焕喜区长、周浩副区长、张惠忠副区长、丁惠军副区长参加会议；

1 月 21 日，李婧参加 2021 年自治区、市征兵和民兵调整改革工作电视电话会议；

1 月 22 日，召开自治区财政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周浩副区长参加会议；

同日，召开市疫情防控指挥部 67 次会议，张惠忠副区长参加会议；

1 月 26 日，自治区政法委主要领导调研，苏焕喜区长陪同调研；

1 月 27，苏焕喜区长调研重点项目推进会，班子成员全体参加会议；

同日，周浩副区长参加全市工程建设政府采购等重点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动员部署会；

同日，周浩副区长参加市政府主要领导主持召开市资源管理委员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

1 月 28 日，苏焕喜区长参加自治区十二届人大四次会议；